

节粮减损再造“无形良田”

粮食丰收后,如何再增产?记者从日前在山东济南举行的国际粮食减损大会上了解到,与会各方认为通过开源与节流并重,增产与减损并举,将“节粮减损等同于粮食增产”的理念贯穿到生产、收获、储存等多个环节,可以增加粮食有效供给的“无形良田”。

当前,全球粮食需求刚性增长,淡水等资源环境约束日益加剧,粮食增面积、提产量的难度越来越大。与会各方代表认识到,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更加重视减少粮食损失和浪费。

粮食生产背后是大量耕地、水、农资等要素的投入。农业农村部国际合作司司长隋鹏飞介绍,生产减损依然是大范围的、需要任重而道远的行动环节。特别是要建设早播早收的高标准农田,提升机械化、标准化作业水平,做到生产过程减损。

据山东省农业农村厅调查统计,山东省建成的高标准农田粮食亩产量可提高10%—20%,平均每亩可增产100公斤以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亩均节水节电率分别可达24.3%和30.8%,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从之前的0.5提高到了0.64以上,水土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升。

在此次会议发布的《国际粮食减损大会济南倡议》中,来自世界40多个国家、国际组织、企业、非政府组织共150名代表,倡议提升农业基础设施水平,加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

减少粮食损失和浪费,需要全方位全链条发力。小麦机收是确保夏粮丰产丰收的关键一环。农业农村部副部长唐仁健在国际粮食减损大会上表示,我国小麦、水稻、玉米三大主粮机收率分别达到97.49%、93.73%和78.67%。今年夏粮机收损失率降低一个百分点,就意味着增加粮食产量125万吨。

新冠肺炎疫情和气候变化等挑战,使得全球粮食系统面临前所未有的压力。2020年全球共有7.2亿到8.11亿人口面临饥饿威胁,全球近1/3人口无法获得充足的食物与营养,同时全球近1/3的



食物被损失或浪费,为世界敲响了警钟。在济南举行的国际粮食减损大会上,联合国粮农组织总干事屈冬玉在视频致辞中呼吁,各国群策群力、协调行动,减少粮食损失和浪费。

与会各方倡议,运用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加强集约、可持续、低碳的现代化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实现产全产全、系统化节粮减损,建设“无形良田”,实现“无地增产”。

在中储粮济南直属库,矗立着一个个体积庞大的粮仓。人们即便不进入粮仓,通过高清摄像头,也能清晰看到粮仓中的颗粒麦粒。中储粮济南直属库仓储管理处副处长安西友说:“粮仓自带中央空调,还有智能通风等绿色储粮技术。粮仓平均温度常年保持在15摄氏度及以下,最高粮温不超过25摄氏度,有效延缓粮食品质变化。”

目前,山东中储粮系统共安装4500

个高清摄像头,28万个温度传感器,实时对粮情进行预警预测。中央储备粮综合损耗率从2%降至1%以下。以济南库为例,一个储存周期,粮食损耗减少1600多吨,相当于3000亩良田一季的粮食产量。

除了“大粮仓”,适合千家万户使用的“小粮囤”对节粮减损也很重要。会后发布的《国际粮食减损大会济南倡议》中专门提出,为农户提供科学储粮的技术培训和服务,重点加强小农户储粮新器具的推广和使用,提升粮食品质。

在实践中,“小粮囤”的作用已经发挥出来。自2007年以来,山东省累计投资3.71亿元,为农户发放科学储粮仓98.8万个。据测算,这些储粮仓全部投入使用后,比传统方式储粮损失率降低5个百分点,每年可减少粮食产后损失4.9万吨。

据联合国粮农组织数据,粮食损失率降低1个百分点,就相当于增产2700

多万吨粮食,够7000万人吃1年。面对粮食损失和浪费这一全球共同面临的挑战,各个国家为此都采取了一些积极措施,有的国家出台了专门的法律打击食品浪费,有的国家加大了资金投入。

我国已经以法律形式规范消费者和餐饮行业行为,节约资源,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未来,节粮减损还需要社会公众共同参与,弘扬中华民族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倡导文明健康、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消费方式。

(新华社济南9月12日电 记者邵琨)

上图:9月11日在从江县加榜乡加车村拍摄的梯田和村庄。时下,在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加榜乡,梯田里种植的稻谷喜获丰收,当地村民忙着收割、晾晒,乡间梯田一派丰收景象。

黄河上游多省区协同共护“母亲河”

据新华社兰州9月11日电 (记者王博)记者10日从甘肃省生态环境厅获悉,该厅近期与青海省生态环境厅签订跨界水体监测信息共享协议,以建立黄河流域重点水体水质监测信息共享机制。

甘肃、青海跨界水体监测信息共享协议主要涉及黄河干流、洮河、湟水、大通河、黑河等,将省界断面确定为两省跨界水体水质监测信息共享断面。依据协议,双方要共享相关信息,定期组织开展联合监测,会商研判监测结果,为水污染防治决策管理提供数据支撑。

赣深高铁广东段开始全线联调联试

据新华社广州9月12日电 (记者吴涛、毛思倩)9月12日13时10分,55690次黄色高速列车CRH380AJ-0202从深圳北站缓缓驶出,北上驶向粤赣边境的广东和平县,这标志着赣深高铁广东段正式开始全线联调联试。

列车上配置了通信设备、传感器、摄像头等装置,能够在运行途中对沿线轨道、路基、通信信号、车辆动态、接触网等进行动态检查,为线路开通运营提供技术服务和保障。

赣深高铁是我国“八纵八横”高速铁路网中京九高铁的重要组成部分,自北向南贯穿赣粤两省的赣州、河源、惠州、东莞、深圳等市,线路全长436.37公里,其中广东段长301.2公里。

全国第二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中央督导组已全部到位

新华社北京9月11日电 (记者刘奕湛)日前,全国第二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正在进行,对象是中央和省级政法机关干警。记者11日从全国教育整顿办获悉,16个中央督导组再次赶赴各地,目前已全部进驻到位。

据了解,督导工作是推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走深走实的关键一招。这一次,中央督导组将对市、县两级的统筹协调督导转为对省级政法机关的直接督导

和驻点式指导。在第二批教育整顿中,中央督导组负责督导的对象层级提高了,接收线索的渠道也更直接了。16个中央督导组进一步畅通线索举报渠道,扩大了线索来源,进驻期间,在31个省(区、市)开设专门邮政信箱,受理群众举报。目前,16个中央督导组已全部发布了设立举报信箱的公告。

受理范围包括:涉及省(区、市)党委政法委、高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

公安厅、司法部、监狱管理局等省级政法单位以及片区内中央政法单位的直属单位、垂管单位、派出机构等单位政法干警的违纪违法问题。包括对干警干预司法、插手案件处理、充当司法掮客、违规插手经济纠纷、违规插手干预工程建设、干预家属利用干警职权或影响力从事经营活动等问题线索的举报。同时,对于不属于受理范围的信件,将按照有关规定转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运会和残特奥会火炬传递活动在西安落幕

新华社西安9月12日电 (记者郑昕、刘潇)12日上午,第十四届全国运动会、第十一届全国残运会暨第八届全国特奥会火炬传递活动最后一站在陕西西安举行。进入十四运会和残特奥会主会场西安奥体中心的圣火,将在未来两项盛会的开幕式上分别点燃主火炬塔。

作为此次为期28天、传递三秦大地14个站点的火炬传递活动的最后一站,当天的西安站共有99名火炬手参加。在位于西安国际会展中心的起跑点,第一棒火炬手、全国劳动模范薛莹高擎火炬昂首阔步开始了全程约9.9公里的接力传递。

“看到道路两旁观众的注视鼓励,让我更加体会到了陕西人齐心协力办好全运会的决心、信心。”薛莹在跑完第

一棒后激动地说,十四运会和残特奥会的传递不只是传递了梦想与信念,更体现出中国人的凝聚力。

本次火炬传递活动采取全运会与残特奥会“两火合一、一体传递”的模式,让更多残疾人与健全人一同参与到接力奋进之中。从事残疾人康复治疗与教育36年、接诊超过9万人次的残疾人火炬手魏国光表示,十分骄傲能成为一名光荣的火炬手,传递中前后棒火炬手的支持与配合令人感动、振奋。

“我相信通过大家的共同努力,未来全社会一定能够形成残健共融的和谐、和美氛围。”他说。

本次圣火于7月17日在陕西延安宝塔山下采集。8月16日,名为“旗帜”

的主题火炬在西安永宁门广场至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路段完成了首站传递,随后前往陕西各市、区,经过将近一个月的接力,再次回到省会。

与途经众多历史遗迹的西安首站不同,12日的西安站火炬传递沿途充满现代人文生态气息。灞河湿地公园水鸟翔集,西安“一带一路”城市展示中心“长安云”、文化交流中心“长安乐”等建筑物线条跃动、光影变幻。随着第99棒火炬手、陕西籍武术运动员吴雅楠驻足于西安奥体中心中央广场,圣火归于火种灯,活动正式落下帷幕。

圣火将分别在9月15日的十四运会开幕式和10月22日的残特奥会开幕式上点燃主火炬塔。

(上接第一版)

(二)逐步探索统筹保护模式。生态保护地区所在地政府要在保障对生态环境要素相关权利人的分类补偿政策落实到位的前提下,结合生态空间中并存的多元生态环境要素系统谋划,依法稳步推进不同渠道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统筹使用,以灵活有效的方式一体化推进生态保护补偿工作,提高生态保护整体效益。有关部门要加强沟通协调,避免重复补偿。

三、围绕国家生态安全重点,健全综合补偿制度

坚持生态保护补偿力度与财政能力相匹配、与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相衔接,按照生态空间功能,实施纵横结合的综合补偿制度,促进生态受益地区与保护地区利益共享。

(一)加大纵向补偿力度。结合中央财政状况逐步增加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规模。中央预算内投资对重点生态功能区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予以倾斜。继续对生态脆弱脱贫地区给予生态保护补偿,保持对原深度贫困地区支持力度不减。各省级政府要加大生态保护补偿资金投入力度,因地制宜出台生态保护补偿引导性政策和激励约束措施,调动省级以下地方政府积极性,加强生态保护,促进绿色发展。

(二)突出纵向补偿重点。对青藏高原、南水北调水源地等生态功能重要性突出地区,在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测算中通过提高转移支付系数、加计生态环保支出等方式加大支持力度,推动其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居于同等财力水平地区前列。建立健全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根据自然保护地规模和管护成效加大保护补偿力度。各省级政府要将生态功能重要地区全面纳入省级以下生态保护补偿转移支付范围。

(三)改进纵向补偿办法。根据生态效益外溢性、生态功能重要性、生态环境敏感性和脆弱性等特点,在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中实施差异化补偿。引入生态保护红线作为相关转移支付分配因素,加大对生态保护红线覆盖比例较高地区支持力度。探索建立补偿资金与破坏生态环境相关产业逆向关联机制,对生态功能重要地区发展破坏生态环境相关产业的,适当减少补偿资金规模。研究通过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对吸纳生态移民较多地区给予补偿,引导资源环境承载力较大的生态功能重要地区人口逐步有序向外转移。继续推进生态综合补偿试点工作。

(四)健全横向补偿机制。巩固跨省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试点成果,总结推广成熟经验。鼓励地方加快重点流域跨省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设,开展跨区域联防联控。推动建立长江、黄河全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支持沿自主(自治区、直辖市)在干流及重要支流自主建立省际和省内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对生态功能特别重要的跨省和跨地区重点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中央财政和省级财政分别给予引导支持。鼓励地方探索大气等其他生态环境要素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方式,通过对口协作、产业转移、人才培训、共建园区、购买生态产品和服务等方式,促进受益地区与生态保护地区良性互动。

四、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加快推进多元化补偿

合理界定生态环境权利,按照受益者付费的原则,通过市场化、多元化方式,促进生态保护区利益得到有效补偿,激发全社会参与生态保护的积极性。

(一)完善市场交易机制。加快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建立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完善反映市场供求和资源稀缺程度、体现生态价值和代际补偿的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对履行自然资源资产保护义务的权利主体给予合理补偿。在合理科学控制总量的前提下,建立用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初始分配制度。逐步开展市场化环境权交易。鼓励地区间依据区域取水总量和权益,通过水权交易解决新增用水需求。明确取水用户水资源使用权,鼓励取水用户在节约使用水资源基础上有偿转让取水权。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在生态环境质量达标的前提下,落实生态保护地区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加快建设全国用能权、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健全以国家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机制为基础的碳排放权抵消机制,将具有生态、社会等多种效益的林业、可再生能源、甲烷利用等领域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

(二)拓展市场化融资渠道。研究发展基于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等各类资源环境权益的融资工具,建立绿色股票指数,发展碳排放权期货交易。扩大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试点范围,把生态保护补偿融资机制与模式创新作为重要试点内容。推广生态产业链金融模式。鼓励银行金融机构提供符合绿色项目融资特点的信贷服务。鼓励符合条件的非金融企业和机构发行绿色债券。鼓励保险机构开发创新绿色保险产品参与生态保护补偿。

(三)探索多样化补偿方式。支持生

态功能重要地区开展生态环保教育培训,引导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扩大绿色产品生产。加快发展生态农业和循环农业。推进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模式项目试点。鼓励地方将污染防治、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等工程与生态产业发展有机融合,完善居民参与方式,建立持续性惠益分享机制。建立健全自然保护地控制区经营性项目特许经营管理制度。探索危险废物跨区域转移处置补偿机制。

五、完善相关领域配套措施,增强改革协同

加快相关领域制度建设和体制机制改革,为深化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改革提供更加可靠的法治保障、政策支持和科技支撑。

(一)加快推进法治建设。落实环境保护法、长江保护法以及水、森林、草原、海洋、渔业等方面法律法规。加快研究制定生态保护补偿条例,明确生态受益者和生态保护者权利义务关系。开展生态保护补偿、重要流域及其他生态功能区相关法律法规立法研究,加快黄河保护立法进程。鼓励和引导地方结合本地实际出台生态保护补偿相关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加强执法检查,营造依法履行生态保护义务的法治氛围。

(二)完善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加快构建统一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健全统一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优化全国重要水、重点区域、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等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点位布局,提升自动监测预警能力,加快完善生态保护补偿监测支撑体系,推动开展全国生态质量监测评估。建立生态保护补偿统计指标体系和信息发布制度。

(三)发挥财税政策调节功能。发挥资源税、环境保护税等生态环境保护相关税费以及土地、矿产、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收益管理制度的调节作用。继续推进水资源税改革。落实节能环保、新能源、生态建设等相关领域的税收优惠政策。逐步探索对预算支出开展生态环保方面的评估。实施政府绿色采购政策,建立绿色采购引导机制,加大绿色产品采购力度,支持绿色技术创新和绿色建材、绿色建筑发展。

(四)完善相关配套政策措施。建立占用补偿、损害赔偿与保护补偿协同推进的生态环境保护机制。建立健全建设占用各类自然生态空间的占用补偿制度。逐步建立统一的绿色产品评价标准、绿色产品认证及标识体系,健全地理标志保护制度。建立和完善绿色电力生产、消费证书制度。大力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有效防控野生动物造成的危害,依法对因法律规定保护的野生动物造成的误工、农作物或其他财产损失开展野生动物致害补偿。积极推进生态保护、环境治理和气候变化等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开展生态保护补偿有关技术方法等联合研究。

六、树牢生态保护责任意识,强化激励约束

健全生态保护考评体系,加强考评结果运用,严格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推动各方落实主体责任,切实履行各自义务。

(一)落实主体责任。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强化主体责任意识,树立正确政绩观,落实领导干部生态文明建设责任制,压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严格实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加强政策宣传,积极探索实践,推动改革任务落地落实。有关部门要加强制度建设,充分发挥生态保护补偿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及时研究解决改革过程中的重要问题。财政部、生态环境部要协调推进改革任务落实。生态保护地区所在地政府要统筹各渠道生态保护补偿资源,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杜绝边享受补偿政策、边破坏生态环境。生态受益地区要自觉强化补偿意识,积极主动履行补偿责任。

(二)健全考评机制。在健全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与评价体系的基础上,对生态保护补偿责任落实情况、生态保护工作成效进行综合评价,完善评价结果与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按规定开展有关考评,应将生态保护补偿责任落实情况、生态保护工作成效作为重要内容。推进生态保护补偿资金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加大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与评价结果公开力度。将生态环境和公共服务改善情况等纳入政绩考核体系。鼓励地方探索建立绿色绩效考核评价机制。

(三)强化监督问责。加强生态保护补偿工作进展跟踪,开展生态保护补偿实施效果评估,将生态保护补偿工作开展不力、存在突出问题的地区和部门纳入督察范围。加强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不顾生态环境盲目决策、造成严重后果的,依规依纪依法严格问责、终身追责。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到深化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改革的重要意义,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主动谋划,精心组织,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各项制度建设,切实将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努力开创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的美丽中国建设新局面。



9月10日,在2021世界机器人大会现场,服务机器人在跳舞。9月10日至13日,以“共享新成果、共注新动能”为主题的2021世界机器人大会在北京举行。110余家企业和科研机构携500多款产品参展,集中展示在服务、工业、特种机器人等不同应用领域的最新产品。

新华社发